

江西山水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配合江西山水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战略规划，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以更有效的整合公司内外资源，经慎重考虑于2018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此决议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拟于2018年11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1月8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股转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山水光电，证券代码：836130）自2018年11月9日起暂停转让。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1月31日。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暂停转让。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山水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8日